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6-017

广州天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州天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为子公司的银行融资及项下债务、供应商申请信用账期等业务提供担保，该等形式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财务部可根据各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及各银行业务特点做适当调整。

2026年1月1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九江天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天赐”）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4亿元。

2026年1月1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新动力”）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1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主体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主体，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授信额度范围之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九江天赐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经纬

注册资本：45,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砂南大道 88 号（备案
经营场所：龙山大道 8 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
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
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基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机械设备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实行“一照多址”增设的经营点不得从事依法应当取得许
可的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九江天赐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九江天赐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53,101.42	1,278,613.72
总负债	397,565.19	407,391.25
净资产	855,536.23	871,222.47
营业收入	1,080,409.23	825,091.42
净利润	11,301.24	14,356.77

2、公司名称：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经纬

注册资本：26,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3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龙山大道 29 号

与公司关系：公司通过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在许可有效期内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九江新动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61,469.76	175,417.71
总负债	50,583.76	55,173.48
净资产	110,886.00	120,244.23
九江新动力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8,733.54	121,308.71
净利润	9,042.36	9,116.3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保证人：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对象：九江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4 亿元

被担保债权：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在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9 年 1 月 18 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主要内容：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

保证人：广州天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对象：九江天赐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额度：1亿元

被担保债权：本合同项下的被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在自 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2029 年 1 月 18 日止的期间内与债务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如有)。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公司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409,370.406 万元，提供担保余额为 120,104.23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最近一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17%。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参股的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6,79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6,79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2%。

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九江天赐）；
- 2、《最高额保证合同》（九江新动力）。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1 日